

海內字者，其人清閒，因循流俗，罕有定鑒。

宦海日記校注

云南人民出版社

〔清〕

曹士桂

撰

云南省文物普查办公室

编

宦海日記校注

责任编辑：李惠铨
封面设计：彭欧嘉
封面题字：张志平

宦海日记校注

〔清〕曹士桂 撰
云南省文物普查办公室 编

*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昆明市书林街100号)

云南新华印刷厂印装 云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8 字数：80,000

1988年8月第一版 1988年8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2400~~

ISBN 7-222-00114-X/K·363 定价：5.50 元

馥堂公宦海日紀

鑑藏



目 录

《宦海日记》原件（影印） ······	(1)
曹士桂及其《宦海日记》 ······	(111)
《宦海日记》校注 ······	(111)
第一部份 日记 ······	(111)
第二部份 闽浙制军大司马刘公查勘投诚献地，吁请开垦水沙连六社	(111)
番地番情日记 ······	(111)
第三部份	
拟稟稿 ······	(111)
附：杂记四则	
一、 ^{草稿} 和抄后，附流水委牌 ······	(111)
二、制选六单 ······	(111)
三、	
四、	
目 录	—

- 三、清光緒拾肆年拾貳月廿九日委采买义仓谷石碑 (1139)
四、《召南平勢·召南於之》(手稿残页) (1140)

附录:

- 一、曹士桂墓碑碑文 (1141)
二、蘷堂公故里碑序 (1145)
三、有关曹士桂记载摘录 (1146)
四、龙章宠赐 (清代道光二十五年对曹士桂祖父母的「诰封」) (1148)
后记 (1150)

道光二十七年丁未春正月辛酉初一日辛巳初二刻
恭設香案日香一燭

之臣珠朝賀隨引

人有

文廟宮 侍班

會於文昌宮園拜時

制憲劉玉坡先生龍祠 檢憲鄭夢伯先
部統東

生 畢憲署藩陳勿齋先生主教 盡憲署臬武沈南先生

糧憲商志齋先生同本 署鹽憲候補道裁員朱先生 嘉政福州府鎮

少憲先生鋪 署海防廈江廳噸倉局之凡同上 理事、旅廳法學生

王光署督河 江蘇秦松澤
署候官不直 申

補知府王士光事。庚子八月。癸卯之日。

初三日壬午寅正赴火神廟城隍廟風神廟備班入火以初一

日拜寶久上憲未至免是日仍往常見叩頭俱拜

朝憲倫初三直免有事件面語種嘗快至太夫人有

和三辰忌時以常服掌足制憲袖內日起程

初八到海防署辦事

人多在雞籠山為該一帶產煤而開採之甚重利在

人火輪船全用煤火然煤須礦重而無烟氣乃不用少有烟則傷

船其功用煤皆自英國採來粵北產者乃不適用今乃垂涎於

臺、夷人作事者真心堅志、一賂銀錢不可得、誠恐以重利假

漢奸、誘愚民、一甲兵計、安寧閩粵。矧此日主臣獨立、臣未嘗
憂患未艾也。現在撫杜飭錢、追撫止聞撫、列彼即儻集紳耆
端以利害行、福公曰封禁、移知人所私、一窮查無、苟不幸經擅
敢角、死法數可也。尤有妄行事、宜以再設

初四日晴。拜同寅二字見陳白齋先生。設潤省案。件略曰天下利罰
既立。蘊江西布政使司。應付為極往者江西。五年一桂征稅
和之罪。俱指數再三。銀庫收應付。一摺積今數次。百
餘金。至是已亥。二數倍。亦不以照例。累。雖。而。則。亂。固。用。重。典。

甚如舊船生之懷以此為重深自矜默惟高此共事尤善也
慈祥而恬雅兼精細朴樸形貌近於民情淳厚勤耕勤築
誠重則不苟為沽之移習故為言之士紳每以受教猶人而仰

勤伯爲先生鄉下農清流在司庫倉教銀而之祐

過訪晚祖先生雲瑞翁洛先生大少君培初兄道根鄭大少君守五

因鄉勤伯寓之元家達李大兄 朱岐兄 年酌李月桂三

足子復黃肖農大兄

伯顏

秋

初音和晴拜因宣迎李之霖庄泰金上內三足孫公菴大兄

于碑看十克環草

天津

候補知府丁子房大兄

劉達

露台三兄參儀

色改亨二兄公權

王春陞大兄

朱美山二兄裕

慎生四兄家義

楊徵

年正月又公慶大兄

劉左黃三兄機

初音時趙少愚先生錄鵠叔飲

堂不六年

和七

謹

和八

解赴任見制台於內東房立福橋之左廂過

請示沙連開鑿

議論尚未定允准現在未知被取如何情形方去查考奏事在

急急火下情解備為一次而以不第不能已上摺勿少期易缺

留於山西以備是冬。照道府文移外，除日以善告。立文不發。道府
一札至禁口。閘煤廠之官見括合二村內考房滿局相見。雖
而西之勤慎明條已見大抵。此多輕聽。請考且指日升擢。因
備有指臂之助。更物子枝之。

領藩庫發給。追旨。據寶晉。恒義倉谷四千石。例借腳銀
四千兩。查西系由內化之官。亦員俱。奉請領產。歸善
款銀多在七八年少六三。三千益。候此船。外省清中。夙逋。
家用作。既費深。無不言。積欵款。去。未有。不言。積不聊繫。

給與者不掌脩而工憲委与銀。而此次在奉飭知波
惟向外張羅借貸未敢。至沿移督迎候憲恩乃上。至月
封印日脩辦藩臺添設。并各分金糧貢各七千石支費。給銀
四千兩。餘三千兩存庫。聽隨自用。云次日。掌史分齋先生
請示云。如立秋需谷物。須令札處。以勦賊除害。或成大口子。
至遲以免有礙。及食足。可刻期而辦。不可遲延。之後期須用勦
桂。人可肩任。不可貽悞。白齋先生云。此實去不垣。又倉谷之
於財。法辦理不遲。是日領銀。官銀共四千兩。而朴藏三。六。七。八。

於買各四十石之面滿之石價倍三十九石數不荷以意參之

因桂始不沿赴台請領款銀曰智此不擇質之委縫見桂前

諭使即字請谷石後急事宜惟知慎重公事不敢存公銀

多擲用之私放上於麥現銀採買不當轉輸日久萬石燒工害

前始原貢未徵不計有所財心會不以言傳官而此慎重趨云以不

負法意之計又首卿未錄故未達亦嘗詳推舉凡准所請

志於澤保慎病日在省醫住於府第請至府及二三處往

而經觸不歡而散大而不達

癸卯年八月

初九陰而孚見白齋先生以南先生之齋具未雨先生之俱足
辭行白齋先生為以實心於實政雖依于此在江勤慎方程
遠大試自取之次南先生云聖人之與作行爲執事祐王邦亦
行所者也身海外被彼居朴陋云致愛致第恐心有餘而
功不至殊不敢不題也白齋先生細閱上章而下釋途方志
數上自二十三年八月二十六入考十月十九考者二十六年正
月和六到江二月十九奉母回籍同月二十一到籍首月十三返程
止自和五年閏月十八日歸二十六二年餘集川楚六二

信函俱悉。蒙多方照拂，如前言不蒙悉。洁廉正，報物清雅。
極倍推之。憲恩高厚，何敢忘心。白齋先生，為之難以已。

孙小農兄送品茶，心以蘭桂藤青報之。

寧日，蔭而王春復送品茶，意心多同。寅亥，解行。

本日，丙申初，聞白齋先生陞四川藩台，叩頭。辛巳，
少愚先生上辭行，而至歸安，詒字。

送立翁，次第名移，娶至按察使，現署廣南府之尹。商
培初名道根，庫平終銀產百兩，有小附家丁，富貴甲銀。丁日
遇害。